

【教務處註冊組】財稅查調結果不符說明

請同學將確認單交給家長或監護人簽名，並且依說明勾選後交回教務處註冊組。(無論是否繼續申請免學費，都須繳回)

財稅查調結果與特殊身分電子查驗結果確認單	
國立彰化女中 112學年度第1學期	
普通科 2年01班 / 學號: / 座號: / (****)	
財稅查調對象	N2 ****
	N1 ****

一、親愛的家長您好，貴子弟身分資格經電子查驗結果如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免學費(<input type="checkbox"/> 定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差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身心障礙(<input type="checkbox"/> 輕度/鑑定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中度、 <input type="checkbox"/> 重度/極重度)

二、可申請補助金額(下列金額總和)：

三、補助身分註記：

1. 年度家庭年所得超過新臺幣148萬元

四、如您對於查調結果有疑義，請於民國112年09月化女中，逾期則視同放棄。

※請家長務必確認以下內容：(如同意所查結果請選對於特殊身分電子查驗結果有問題請選3，並簽名或蓋章)

1、同意以上第一點至第四點查調結果及內容。

2、查調結果有疑義，請自行檢附證明文件(請依檢附內容於內勾選)。

A、國稅單位出具之學生及家長110或111年度之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非綜合所得稅核定函或扣繳憑單等報稅資料)

B、家庭異動證明(戶籍謄本，備註欄不可省略)，並檢附異動後的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繼續申請免學費補助請勾選 2-A，檢附【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簽名後繳回

↓家長簽名後繳回教務處註冊組(無論是否申請都須繳回)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或蓋章：_____

※住宿生請先拍照知會家長查調結果，若有疑義則及早請家長申請所得清單，若無疑義簽名交回即可。

如有疑問，請盡速於上班時間洽詢教務處註冊組組長 04-7240042#1202

繼續申請者請注意：

※若檢附 2-A 「國稅單位出具之學生及家長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學生本人、家長共 3 人的所得清單都須附上。(學生本人可能顯示 0 元)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須至各地國稅局或稅捐稽徵所申請。(為藍色紙本，如下圖範例)

【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範例：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		105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		第 1 頁			
核發單位：內湖稽徵所		編 號：[模糊]		查調日期：106年10月31日			
所得人姓名：[模糊]		戶籍地址：[模糊]		統一編號：[模糊]			
類別	認號別	所得人姓名	格式註記 檔序 檔號 存放位置	給付總額 所得額	扣繳稅額 可扣抵稅額	資料來源 異動日期	財產交易損失額 異動機關
利息	0	[模糊]	5AM 10510A1100019052	7,646 7,646	0	86517315 106/06/05	0
執行	0	[模糊]	9A-76 10510A1111005362	7,052 5,641	0	97160729 106/06/05	0
利息	0	[模糊]	5AM 10510A1120167948	2,785 2,785	0	20769129 106/06/05	0
執行	0	[模糊]	9A-76 10513A1311000007	25,700 20,560	2,570	80284969 106/06/05	0
薪資	0	[模糊]	50 10513A7201000000	133,200 133,200	0	16887996 106/06/05	0
營利	0	[模糊]	54C 10513D7407003360	306,820 306,820	31,076	89845559 106/06/05	0
其他	0	[模糊]	96D 10530A0300651082	104,939 104,939	10,493	04231910 106/06/05	0
利息	0	[模糊]	73 10540A03F0022912	90,524 90,524	0	99024139 106/06/05	0
利息	0	[模糊]	73 10543A1100014318	6,549 6,549	0	99635504 106/06/05	0
財交	0	[模糊]	76L 10543A1100014319	0 0	0	99635504 106/06/05	75,878
所得筆數：	共 10 筆			給付總額合計： 所得額合計： 不含分離課稅資料	685,215 678,664 580,276	扣繳稅額合計： 可扣抵稅額合計：	13,063 31,076 2,570
姓名變更	日期：0970613			所得額合計：	573,725	可扣抵稅額合計：	31,076
以下空白							
附註：1. 上開資料有時間差後問題僅供參考，為避免錯誤，事實情況宜再向扣繳單位查證。 2. 「所得額」係指依據所得稅法之各項收入原始金額減除必要損耗及費用後之餘額為所得額；「給付總額(收入)」係指其原始金額。 3. 所得人為個人時，分離課稅所得(格式代號為5C、52、52H、60、61、90、91D、96)，免併計綜合所得總額課稅，其已扣繳稅款亦不得抵繳應納稅額；證券交易所所得(格式代號為55M、55N、55P、55Q)，亦免併計綜合所得總額，採分離課稅，合併申報。 4. 清單所列資料，請依稅捐稽徵法第33條及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保密。							
單照編號：[模糊]							